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至於A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詳情，本公司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另有公告。

(B)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

(C) 隨附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乙份，該代表委任表格亦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無論　閣下會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盡快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在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D) 受委託代表於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經由該名受委託代表或其他法定代表簽署並註明簽發日期的文件。法人股東如委派法定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該名法定代表應出示其本身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其作為該名法定代表身份的有效證明文件。倘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該名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法人股東印章並經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件。

(E)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約需一小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袁瑞先生、姚有領先生及趙曉潼先生；非執行董事丁一先生及張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